



學校通告

編號 : 2 / 2024-2025

各位家長/監護人 :

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之措施

為讓學生更專注於課堂學習和投入校園活動，學校並不鼓勵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。學生若有需要攜帶手提電話回校，必須於校園範圍內保持手提電話於關機狀態及妥善保管，並不得在校內展示和使用，必須嚴格遵守本校規則。

違規學生須將手提電話連同SIM卡交到校務處和出席即日留堂班，留堂後方可到校務處取回手提電話。若學生再次違規，將須接受下列處分：

- (a) 第二次違規，學生將被記缺點一個。學生須於當日和翌日出席留堂班，並於翌日起計連續十日於上課前將相同電話及SIM卡交到校務處，放學後才可取回。
- (b) 第三次違規，學生將被記缺點兩個。學生須於當日和其後兩個上課日出席留堂班，並於翌日起計連續十五日於上課前將相同電話及SIM卡交到校務處，放學後才可取回。
- (c) 第四次或以上違規，學生將被記缺點次數及強制電話存取日期按次數增加。

手提電話款式日新月異，學生應避免攜帶名貴手提電話回校，亦必須妥善保管。

懇請家長留意以上措施，並督促子女遵守相關校規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學校聯絡班主任。

校長

謹啟

陳彩鳳

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

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之措施

家長回條

陳校長：

本人已知悉上述措施，本人會竭力與學校合作，嚴加督促敝子弟遵守相關校規。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()

二零二四年九月 日